

公司代码：600462

公司简称：*ST 九有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除王能海先生、范囡柳女士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王能海先生、范囡柳女士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王能海先生：鉴于客观情况，本人无法对报告内容进行判断，故弃权。范囡柳女士：根据当前实际情况及客观因素，本人无法对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充分判断，故弃权。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一、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二、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三、公司负责人袁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铨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铨玉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报告期内无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2024 年 8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5），公司控股孙公司亳州纵翔科技有限公司因涉及重大诉讼，可能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及后续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各期定期报告及 2024 年三季度报告造成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净利润、净资产由正转负，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董事长签名、公司盖章的半年度报告文本以及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九有股份、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裕嘉泰	指	北京中裕嘉泰实业有限公司
天津盛鑫或盛鑫元通	指	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
天天微购	指	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
中广阳	指	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汉诺睿雅	指	北京汉诺睿雅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润泰供应链	指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亳州纵翔	指	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昊天天娱	指	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佩冉、佩冉化妆品	指	佩冉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丽水岭南松、岭南松	指	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ST九有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bei Geoway Invest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 W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硕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宇飞	尤雨佳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前永康胡同27号	北京市东城区前永康胡同27号
电话	010-81377048	010-81377048
传真	010-81377049	010-81377049
电子信箱	zyf_117@163.com	youyj@geoway.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神龙大道18号太子湖文化数字创意产业园创谷启动区CT100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201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吉林省图们市石岬镇”变更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15-105号公告。 2、2021年4月16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变更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神龙大道18号太子湖文化数字创意产业园创谷

	启动区CT1001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21-021号公告。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前永康胡同2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07
电子信箱	geoway@geoway.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九有	600462	ST九有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7,946,451.17	118,275,762.30	10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68,254.43	-13,652,837.2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2,582,967.47	-14,118,853.9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89,404.73	44,971,669.0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01,240.28	-3,140,155.77	不适用
总资产	345,205,569.92	396,390,272.80	-12.9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8	-0.023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8	-0.023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4	-0.024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57	-46.2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71	-47.80	不适用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74.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8,809.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		

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4,731.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816,417.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88.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919.44	
合计	23,551,221.9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广告行业

公司从事综合性营销服务，所处行业为广告行业。根据中关村互动营销实验室发布的《2023中国互联网广告数据报告》，2023年中国互联网广告市场规模预计约为5,732亿人民币，较2022年上升12.66%，市场经历2022年结构化调整与资源优化配置后，再次呈现出增长态势，说明中国互联网广告行业持续复苏，市场韧性十足。

广告行业是我国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与国民经济重要领域的商品或服务的生产及消费密切相关，近年来，在居民消费更加谨慎的环境下，居民的购物习惯已逐渐向线上渠道转移，互联网尤其是移动互联网快速发展，互联网媒体已逐渐发展成为主流的媒体形式，线上营销的市场规模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目前，我国广告行业形成了如下发展特点：

1. 整合营销服务能力越来越重要

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新技术、新思维不断应用于广告行业，视频、微博、微信等新兴媒体平台层出不穷，短视频账号、微博号、微信公众号等自媒体快速发展，使更多人能够方便、快捷地参与到媒体内容的制作与发布中，推动了媒体内容的不断丰富，热点营销话题的不断转换，以及媒体形式和传播方式的多样化发展，也使得营销受众注意力呈现分散化和碎片化的趋势特征。同时，大中型广告主一般由多个部门共同协作实施整体的营销战略方案，为了更好地将公司营销战略方案与多样性以及不断变化的媒体形式、传播方式、营销热点密切结合，提高营销方案实施效果，广告主对广告公司整合营销服务能力的要求越来越高。

2. 创意能力不可或缺

随着我国商品经济的繁荣发展，同质化、可替代的产品种类迅速增多，广告主愈发难以富有成效地对其产品或服务进行差异化营销。未来，新技术将逐步构建媒体无缝衔接，实现消费者更多、更细的媒介接触机会，广告营销模式和投放侧重点也会随之变化。目前，社交广告越来越受到广告主的重视，成为我国广告主最看重的媒体资源之一，用户规模及社会化传播价值成为广告主选择媒体的关键因素。

3. 创新技术应用推动行业技术变局，广告营销更加精准

在大数据、云计算、多媒体等技术快速发展的背景下，综合型广告公司通过对各种数据的收集、整理和分析，可以获得定制化营销需求数据，为后续的投放计划及传播策略等提供依据，推动广告营销向精准性、科学性和有效性方向发展，并最终达到降低营销成本、提升广告投放价值的目的。因此，未来广告行业内企业将更加重视在市场调研、消费研究、媒体监测、效果评估等方面的投入，推动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

（二）化妆品行业

随着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与化妆意识的普及，我国消费者在化妆品领域人均支出保持快速增长趋势，化妆品已成为居民生活必不可少的日用消费品。电商渠道的崛起，加速了我国彩妆消费的普及与渗透，提升了国人对彩妆产品的消费意愿。近年来，彩妆产品的互联网零售渠道迅猛发展，已成为彩妆产品最主要的销售渠道。目前，化妆品行业主要呈现以下几个发展趋势：

1. 用途、成分及品牌定位的细分化

随着消费者更加成熟，他们在产品用途、成分和品牌定位上的偏好也更为细分。美白、祛斑、抗衰老、保湿、防晒、补水这些概念将会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认同。眼部、唇部、脸颊以及颈部的细分产品更贴近消费者具体需求。

2. 销售渠道线上化

电商渠道的崛起，加速了我国彩妆消费的普及与渗透，提升了国人对彩妆产品的消费意愿。近年来，彩妆产品的互联网零售渠道迅猛发展，已成为彩妆产品最主要的销售渠道。受益于电商渠道门槛低于线下，营销推广和销售转化方式多样，影视综艺植入、粉丝效应、KOL推荐等方式可迅速聚集流量并推动转化，且能够通过数据分析了解消费者需求并优化下游产品设计及销售策略，化妆品零售的线上渗透进一步提高，电商销售渠道占比持续上升，并孵化更多品牌以适应消费者个性化、多样化的细分市场的需求。

3. 市场主要品牌国货化，国货营销中国风外卷出海

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本土品牌逐步崛起。相比于国际品牌，本土品牌基于区域性的文化背景及审美标准，对本地消费者的需求理解更透彻，产品研发更加具有针对性，促使整个行业形成主要品牌国货化的趋势。同时随着国内美妆赛道的竞争趋于激烈，电商平台抽佣费用逐渐提高。不少低价国货开始把眼光放到海外市场，复制此前在国内市场的电商打法，如会重点强调自己的中国民族元素，东方情怀，利用国风元素持续带动本土新锐品牌。

2、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综合性营销服务和化妆品销售业务，具有整合营销的服务能力，主要业务为线上媒体推广，满足客户跨媒体、多渠道的品牌曝光和产品推广的营销需求。

目前，广告受众群体关注的信息热点频繁转换，营销信息传播方式不断变化，媒介内容及载体的形式日益复杂，营销信息实现高效传播的难度越来越大，广告主对公关营销服务精准性和有效性需求越来越迫切。公司通过全流程的综合营销传媒服务，顺应行业营销传播方式的变化趋势，大力发展互联网+广告一体化运作，点亮整合营销能力，拓宽服务范围，多行业、广覆盖、高效率地传播客户营销信息，协助客户实现吸引营销受众注意并促成购买行为、进而维持消费忠诚度的营销目标。

近年来，随着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与化妆意识的普及，我国消费者在化妆品领域人均支出保持快速增长趋势，化妆品已成为居民生活必不可少的日用消费品。电商渠道的崛起，加速了我国彩妆消费的普及与渗透，提升了国人对彩妆产品的消费意愿。公司将营销策划执行服务的产业链延伸至下游行业，利用长期积累的营销策划创意能力、运营经验和整合营销能力进行直播运营和产品宣传，业务范围从为广告主提供品牌推广和产品营销服务扩展至为自有化妆品进行品牌宣传、直播运营并实现销售，提升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优化盈利结构。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专业从事综合性营销服务和化妆品销售业务，主要业务为线上媒体推广，满足客户跨媒体、多渠道的品牌曝光和产品推广的营销需求。

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新技术、新思维不断应用于广告行业，以及内生需求的增长和互联网的普及，我国互联网广告市场呈现出良好的增长趋势。具有较高信息传播效率及较广覆盖范围的新兴互联网媒体纷纷涌现，客户对互联网营销的需求大幅提升，公司顺应行业营销传播方式的变化趋势，在营销策划执行服务业务稳固发展的基础上，大力发展互联网+广告一体化运作，点亮整合营销能力，拓宽服务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收入持续增长。

同时公司利用长期积累的营销策划创意能力、运营经验和整合营销能力进行直播运营和产品宣传，业务范围从为广告主提供品牌推广和产品营销服务扩展至为自有化妆品进行品牌宣传、直播运营并实现销售。公司化妆品销售业务采取线上直播销售和线下对经销商销售两种渠道。线上直播销售利用公司在抖音平台的自有账号、网红达人推广进行产品宣传推广，并在直播间达成产品销售。化妆品线下销售采取经销和自营模式拓宽销售渠道，拓宽产品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47,946,451.17	118,275,762.30	109.63
营业成本	138,374,551.80	87,089,928.21	58.89
销售费用	107,659,061.00	21,354,510.23	404.15
管理费用	16,939,541.74	25,022,331.94	-32.30
财务费用	1,299,883.97	1,841,973.43	-29.43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89,404.73	44,971,669.0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8,702.81	6,021,713.29	33.8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6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佩冉的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58.89%，主要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的成本也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404.1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佩冉业务规模扩大，开展业务产生的市场推广费和销售人员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2.30%，主要是报告期内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9.43%，主要是报告期内产生的银行贷款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税费及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3.8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佩冉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 明
货币资金	32,655,612.01	9.46	71,524,133.84	18.04	-54.34	报 告 期 内 公 司 支 付 了 较 多 应 付 账 款、 应 交 税 款 以 及 宣 传 费 所 致。
交易性金融资 产			10,000,000.00	2.52		报 告 期 内 公 司 子 控 股 公 司 收 回 了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所 致。
应收款项	73,536,868.24	21.30	114,655,117.80	28.92	-35.86	报 告 期 内 公 司 子 控 股 公 司 积 极 催 收 应 收 账 款， 以 及 控 股 子 公 司 汉 诺 睿 雅 不 再 纳 入 合 并 范 围， 汉 诺 睿 雅 的 应 收 账 款 减 少 所 致。
预付款项	82,321,227.11	23.85	31,057,155.46	7.83	165.06	报 告 期 内 公 司 子 控 股 公 司 为 业 务 展 开 支 付 的 款 项 增 加 所 致。
长期股权投资			2,884,499.29	0.73		报 告 期

						内全资子公司天微转让了持有的联营企业30%股权所致。
应付账款	34,795,062.47	10.08	51,665,678.21	13.03	-32.65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支付了较多采购款所致。
合同负债	1,878,588.12	0.54	3,032,372.27	0.76	-38.05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汉睿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汉睿雅的合同负债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7,094,232.87	2.06	19,916,813.61	5.02	-64.38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按期支付相关税费，以及汉睿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27,601.45	9.77	4,734,983.48	1.19	612.31	报告期内子公司中的广阳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30,029,999.99	7.58		报告期内子公司中的广阳

						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 1、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157.24%，主要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佩冉支付的税金增加所致。
- 2、其他收益同比较少 115.23%，主要是报告期内部分税收优惠政策到期，享受的税收优惠减少所致。
- 3、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14,103.3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汉诺睿雅股权，以前年度确认的超额亏损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 4、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91.27%，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大股东担保责任补偿款及债权转让款，转回计提的坏账准备较多所致。
- 5、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166.71%，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处置部分闲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 6、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12,007.9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天微购收到和解款所致。
- 7、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12,272.71%，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佩冉因提前解除合作协议所支付的违约金增加所致。
- 8、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58.6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催收应收账款，以及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的销售收款也同时增加所致。
- 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92.01%，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大股东担保责任补偿款及债权转让款所致。
- 10、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 832.8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佩冉、中广阳等支付的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所致。
- 11、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172.21%，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佩冉扩大业务规模，支付的广告宣传费等付现费用增加所致。
- 12、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752.0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佩冉扩大业务规模，采购的办公设备增加所致。
- 13、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88.71%，主要是报告期内需偿还的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 14、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41.26%，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减少，需支付的借款利息也减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天天微购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4年6月30日总资产34,307.54万元、总负债16,705.62万元、净资产17,601.92万元。202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4,794.65万元、营业利润1,056.71万元、净利润1,228.79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6-07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24-06-08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4、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7、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8、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9、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主体申请办理融资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10、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11、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一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2024 年半年度，公司无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一、环境信息情况****(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与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许丽琼、寿宁润宏茂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寿宁县人民法院于2024年1月3日立案。	详见2024年1月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东莞市浩远电子有限公司因与天天微购返还原物纠纷一案，不服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粤03民终26278号民事裁定（判决或调解书），向广东高院申请再审。2024年5月23日，天天微购与东莞市浩远电子有限公司签署执行和解协议，和解金额为130万元。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收到全部和解款，目前再审正在立案审查阶段。	详见2024年2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李明与何伟、第三人包笠就追偿权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六十五条、第五百零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之规定，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谯城法院）判决如下：一、被告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李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原告何伟支付本金33,002,493元及利息（以33,002,493元为基数，自2021年5月31日起，按照年利率15.4%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二、被告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李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原告何伟支付保全担保费50,000元及律师代理费用500,000元；三、驳回原告何伟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72,340元，减半收取136,170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共计141,170元，由原告何伟负担651元，被告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李明负担140,519元。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谯城法院递交上诉状

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亳州中院”）。本案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须依法按期履行判决，逾期未履行的，应向谯城法院报告财产状况，并不得有高消费及非生活必需的消费行为。本条款即为执行通知，违反本规定的，本案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可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原审被告李明不服谯城区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23）皖 1602 民初 15060 号民事判决，向亳州中院提起上诉，亳州中院于 2024 年 4 月 2 日立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公开开庭审理了该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209,562 元，由李明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经核实，此次诉讼所涉及的《还款协议书》系李明在公司、亳州纵翔不知情且未经过亳州纵翔用印审批流程的情况下与包笠、何伟签订，公司在收到法院判决书前对此事并不知悉；公司对何伟申请查封亳州纵翔名下位于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双河路 200 号安徽泰睿国际建材家居生活广场 S2#商业楼（整栋计 179 套）事项并不知悉，后经公司核查，亳州纵翔名下位于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双河路 200 号安徽泰睿国际建材家居生活广场 S2#商业楼（整栋计 179 套）房产已被谯城法院预查封。

目前公司已组建专项工作组负责相关事宜，本次诉讼可能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及后续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各期定期报告及 2024 年三季度报告造成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净利润、净资产由正转负，公司及年审会计师正在积极配合并全力推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2、2023 年 12 月 25 日，九有股份向福建省宁德市寿宁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依法判润泰原股东与许丽琼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无效。2024 年 1 月 4 日，九有股份收到（2024）闽 0924 民初 7 号案件受理通知书。2024 年 4 月 22 日，上述案件首次开庭审理，目前上述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3、2023 年 3 月 14 日，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因与成都哇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哇鸣公司）、深圳市哇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哇鸣公司）定作合同纠纷一案，不服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2022）粤 0305 民初 14668 号民事判决，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提起上诉，目前上述案件已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深圳中院判决如下：一、撤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2022）粤 0305 民初 14668 号民事判决；二、成都哇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支付 5 万元报酬；三、深圳市哇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对成都哇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前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四、驳回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 6,625 元（已由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预交），由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负担 4,732 元，成都哇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深圳市哇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负担 1893 元；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已预交的 1,893 元，由一审法院予以退回。成都哇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深圳市哇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一审法院缴纳案件受理费 1,893 元，拒不缴纳的，一审法院依法强制执行。二审案件受理费 6,625 元（已由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预交），由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负担。（为减少退缴环节，两审受理费系在各方按胜负比例应负担之总额基础上按预交情况分配。）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4、2023 年 4 月 18 日，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天公司)就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向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龙华区法院）起诉，诉讼请求：1、金信诺公司向昊天公司支付服务费 240,000 元；2、金信诺公司以 240,000 元的本金为基数，自 2022 年 11 月 8 日起，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4 倍向原告支付迟延付款的违约金，暂计 10,000 元；3、本案全部诉讼费由金信诺公司承担，案号：（2023）琼 0106 民初 6841 号，一审已判决，判决如下：一、昊天公司与金信诺公司签订的《金信诺超级路由器网络推广季度服务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2 日解除；二、金信诺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昊天公司支付服务费 130,000 元和逾期付款利息（计算方法：以 130,00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11 月 8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

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三、驳回昊天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四、驳回金信诺公司的其他反诉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的规定,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诉案件受理费5,050元,由昊天公司负担2,097元,金信诺公司负担2,953元;反诉案件受理费3,350元,金信诺公司负担。此后双方均提起上述,截至本公告日,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口中院)已做出二审判决,案号:(2024)琼01民终2494号,判决如下:一、维持龙华区人民法院(2023)琼0106民初6841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第四项;二、撤销龙华区人民法院(2023)琼0106民初6841号民事判决第三项;三、变更龙华区人民法院(2023)琼0106民初6841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限金信诺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昊天公司支付服务费164,760元和逾期付款利息(计算方法:以164,760元为基数,自2022年11月8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四、驳回昊天公司的其他上诉请求;五、驳回金信诺公司的上诉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及时足额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未履行的,应自觉主动前往海口中院(一审法院)申报经常居住地及财产情况,并不得有转移、隐匿、毁损财产及高消费等妨害或逃避执行的行为。违反本条款规定的,本案立案执行后,执行法院可按照法律文书载明的送达地址送达相关法律文书,并可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纳入失信名单、限制消费、罚款、拘留等强制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审本诉案件受理费5,050元,由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海南)有限公司负担1,583.17元,由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担3,466.83元。反诉案件受理费3,350元,由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16,800元,由上诉人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海南)有限公司负担1,583.17元,由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担15,216.83元。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未及时披露业绩预告问询函回复,2024年3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张宇飞予以口头警示。

因公司有关信息披露不准确,2024年5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张宇飞予以口头警示。

因公司时任董事长肖自然未按计划实施增持行为,与其前期披露的增持计划不一致,2024年6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对时任董事长肖自然予以通报批评。

因公司未在2023年度业绩预告中披露计提预计负债及相关重大风险情况且未能及时披露更正公告,2024年7月1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时任董事长肖自然、时任总经理王能海、时任财务总监金铨玉、时任董事会秘书张宇飞予以公开谴责。

因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不准确、不完整,2024年8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张宇飞予以口头警示。

公司及相关负责人已经加强学习、积极整改,杜绝再次发生类似事件。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7,128.7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128.7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80.5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是公司润泰供应链5家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均已逾期且相关贷款银行已起诉，目前实际起诉、判决担保本金合计17,128.76万元。								

公司对润泰供应链的关联担保：

债权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人民币，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九有股份	5,026.57	2018-09-18	2020-09-17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九有股份	2,968.85	2018-10-18	2020-10-23	否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九有股份	4,092.22	2018-9-13	2021-09-12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九有股份	1,478.22	2018-09-12	2020-09-30	否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九有股份	3,562.90	2018-09-20	2020-09-26	否
合计			17,128.76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3月11日至2024年3月12日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城区法院）在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盛鑫元通所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31,930,000股，竞买人何昌进成功竞拍到公司6,386,000股，北京裕泰恒通科技有限公司成功竞拍到公司25,544,000股。2024年4月9日，盛鑫元通于通过在长城国瑞证券开设的股票账户交易信息查询到，其所持公司股票在2024年3月29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减少6,386,000股，由101,736,904股减少至95,350,904股，持股比例由16.49%下降至15.45%。

2、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宏观、微观环境和市场情况变化，以及公司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公司决定终止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3、2024年6月13日至2024年6月14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在深圳中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公开拍卖盛鑫元通所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69,800,000股，竞买人为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拍卖成交69,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1%。上述被拍卖的股份已于2024年7月18日完成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由北京中裕嘉泰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明先生变更为袁硕先生。

4、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天天微购以1元的价格向汉诺时代转让控股子公司汉诺睿雅57%股权，同时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交易事项。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汉诺睿雅股权，汉诺睿雅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5、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7月30日上城区法院在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盛鑫元通所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25,544,000股，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后续仍涉及交纳尾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成交以上城区法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1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天津盛鑫 元通有限 公司	6,386,000	95,350,904	15.45		冻结	95,350,904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闫景辉	2,951,800	9,044,460	1.47		无		未知
陕西奉航 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1,895,300	8,451,900	1.37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张宇飞	0	5,650,000	0.92	2,825,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王水利	441,800	5,559,800	0.90		无		未知
王斌	214,700	5,414,700	0.88		无		未知
肖自然	0	5,300,000	0.86		质押	5,300,000	境内 自然 人
赵琳	1,200,000	4,800,000	0.78		无		未知
冀政宇	4,788,300	4,788,300	0.78		无		未知
中国东方 资产管理 股份有限 公司	0	4,704,000	0.76		无		国有 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 司	95,350,904	人民币普通股	95,350,904				

闫景辉	9,044,460	人民币普通股	9,044,460
陕西奉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451,900	人民币普通股	8,451,900
王水利	5,559,800	人民币普通股	5,559,800
王斌	5,4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5,414,700
肖自然	5,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0,000
赵琳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
冀政宇	4,788,300	人民币普通股	4,788,30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7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4,000
罗伟	4,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3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2021年5月25日，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1,736,904股的除收益权、处分权之外所享有的所有及任何股东权利委托给北京中裕嘉泰实业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盛鑫元通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5,550,904股，中裕嘉泰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25,550,904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肖自然为公司董事长，张宇飞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侯玉林	2,900,000			注1
2	项帅	2,900,000			注1
3	张宇飞	2,825,000			注1
4	马宁	1,640,000			注1
5	曹放	1,500,000			注1
6	孟庆红	1,500,000			注1
7	黄涛	1,400,000			注1
8	宫萍	1,200,000			注1

9	蔡玉荣	750,000			注1
1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1、股票激励限售，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之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2、黄涛为公司董事，张宇飞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其他人员为公司核心业务骨干。3、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份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告》。4、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份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份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袁硕
变更日期	2024年7月18日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见2024年7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655,612.01	71,524,133.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3,536,868.24	114,655,117.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321,227.11	31,057,155.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14,634.45	4,979,957.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199,391.87	23,596,105.8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46,606.69	5,691,017.10
流动资产合计		215,774,340.37	261,503,487.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84,499.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7,176,983.81		57,728,434.27
固定资产	1,201,852.00		1,115,707.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066,977.80		16,090,957.66
无形资产	871,936.64		1,021,876.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13,489.01		2,119,53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76,185.97		4,025,743.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823,804.32		49,900,030.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431,229.55		134,886,785.24
资产总计	345,205,569.92		396,390,272.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70,000.00		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795,062.47		51,665,678.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78,588.12		3,032,372.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324,750.19		11,138,237.34
应交税费	7,094,232.87		19,916,813.61
其他应付款	192,359,029.38		232,676,047.58
其中：应付利息	72,939.28		59,210.1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27,601.45		4,734,983.48
其他流动负债	1,257,378.81		1,309,864.98
流动负债合计	282,106,643.29		327,473,997.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029,999.9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440,539.56	12,001,424.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729,791.91	36,729,791.9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21,474.97	3,956,154.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691,806.44	82,717,370.43
负债合计		332,798,449.73	410,191,367.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7,080,000.00	617,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5,475,117.54	813,201,975.92
减：库存股		21,267,200.00	21,267,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784,079.56	21,784,079.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2,970,756.82	-1,433,939,01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01,240.28	-3,140,155.77
少数股东权益		2,305,879.91	-10,660,939.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07,120.19	-13,801,09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5,205,569.92	396,390,272.80

公司负责人：袁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铉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铉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17.33	14,482.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6,413.94	1,231,985.32
其他应收款		63,852,221.77	71,283,096.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82,292.96	2,800,120.91
流动资产合计		66,807,646.00	75,329,685.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188.30	34,653.6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031,188.30	150,034,653.60
资产总计		216,838,834.30	225,364,338.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128,694.63	1,588,382.40
应交税费		25,259.60	74,645.66
其他应付款		190,814,621.23	194,659,879.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2,968,575.46	196,322,907.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729,791.91	36,729,791.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29,791.91	36,729,791.91
负债合计		229,698,367.37	233,052,69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7,080,000.00	617,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5,123,297.63	742,850,156.01
减：库存股		21,267,200.00	21,267,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784,079.56	21,784,079.56
未分配利润		-1,375,579,710.26	-1,368,135,396.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859,533.07	-7,688,360.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6,838,834.30	225,364,338.87

公司负责人：袁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铨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铨玉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7,946,451.17	118,275,762.30
其中：营业收入		247,946,451.17	118,275,762.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4,822,185.16	135,522,216.32
其中：营业成本		138,374,551.80	87,089,928.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9,146.65	213,472.51
销售费用		107,659,061.00	21,354,510.23
管理费用		16,939,541.74	25,022,331.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99,883.97	1,841,973.4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07,176.69	703,626.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657,608.05	-161,801.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61,468.99	2,806,359.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74.51	-13,603.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2,302.89	-13,911,872.97
加：营业外收入		1,056,144.89	8,722.76
减：营业外支出		211,413.71	1,708.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7,034.07	-13,904,858.92
减：所得税费用		-876,140.73	1,057,426.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3,174.80	-14,962,285.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3,174.80	-14,962,285.8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68,254.43	-13,652,837.2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5,079.63	-1,309,448.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43,174.80	-14,962,285.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68,254.43	-13,652,837.2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25,079.63	-1,309,448.5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8	-0.02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8	-0.0234

公司负责人：袁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铨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铨玉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9,960.66	13,273.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436,289.33	16,064,674.5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37.34	7,219.6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73.37	1,609,036.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44,313.96	-14,476,130.77
加：营业外收入			8,721.9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44,313.96	-14,467,608.8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44,313.96	-14,467,608.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44,313.96	-14,467,608.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44,313.96	-14,467,608.8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袁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铉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铉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338,941.79	191,227,824.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14.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8,413.78	86,504,22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247,355.57	277,743,067.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108,476.11	173,546,368.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42,691.86	16,821,045.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49,689.79	1,870,581.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35,902.54	40,533,40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336,760.30	232,771,39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89,404.73	44,971,669.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693.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0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9,284.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7,693.23	6,055,390.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944.23	33,676.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2,04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8,990.42	33,67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8,702.81	6,021,713.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45,709.63	19,237,37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5,709.63	19,727,375.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1,666.66	3,557,499.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1,471.27	1,568,860.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60,397.80	31,060,55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83,535.73	36,186,918.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7,826.10	-16,459,543.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02.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68,528.02	34,532,237.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18,046.26	11,819,924.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49,518.24	46,352,161.51

公司负责人：袁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铉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铉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6,274.83	61,032,50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6,274.83	61,032,50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4,430.57	1,993,582.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60.66	13,27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801.49	1,021,89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4,192.72	3,028,75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917.89	58,003,74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49,290.05	47,108,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49,290.05	47,108,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69,143.21	105,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69,143.21	105,1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146.84	-57,991,7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1.05	12,046.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94.61	14,117.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56	26,164.44

公司负责人：袁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铉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铉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7,080,000.00				813,201,975.92	21,267,200.00			21,784,079.56		-1,433,939,011.25		-3,140,155.77	-10,660,939.33	-13,801,095.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7,080,000.00				813,201,975.92	21,267,200.00			21,784,079.56		-1,433,939,011.25		-3,140,155.77	-10,660,939.33	-13,801,095.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273,141.62						10,968,254.43		13,241,396.05	12,966,819.24	26,208,215.29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68,254.43		10,968,254.43	-6,125,079.63	4,843,174.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3,141.62								2,273,141.62		2,273,141.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2,273,141.62								2,273,141.62		2,273,141.62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091,898.87	19,091,898.87	
四、本期末余额	617,080,000.00				815,475,117.54	21,267,200.00		21,784,079.56		1,422,970,756.82		10,101,240.28	2,305,879.91	12,407,120.19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7,080,000.00				803,483,899.86	42,534,400.00		21,784,079.56			1,366,058,754.87		33,754,824.55	-12,608,943.43	21,145,881.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7,080,000.00			803,483,899.86	42,534,400.00		21,784,079.56		1,366,058,754.87	-	33,754,824.55	12,608,943.43	21,145,881.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22,480.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79,617.90		-	6,300,380.53	1,243,24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22,480.87							5,057,137.03		
1. 所有者投入											13,652,837.29	1,309,448.56	14,962,285.85
											7,522,480.87		7,522,480.87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22,480.87							7,522,480.87			7,522,480.8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1,073,219.39		1,073,219.39	7,609,829.09	8,683,048.48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617,080,000.00				811,006,380.73	42,534,400.00		21,784,079.56	- 1,378,638,372.77		28,697,687.52	- 6,308,562.90	22,389,124.62		

公司负责人：袁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铨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铨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7,080,000.00				742,850,156.01	21,267,200.00			21,784,079.56	- 1,368,135,396.30	- 7,688,36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7,080,000.00				742,850,156.01	21,267,200.00			21,784,079.56	- 1,368,135,396.30	- 7,688,36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3,141.62					- 7,444,313.96	- 5,171,172.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7,444,313.96	- 7,444,313.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3,141.62						2,273,141.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73,141.62						2,273,141.6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7,080,000.00				745,123,297.63	21,267,200.00			21,784,079.56	-1,375,579,710.26	-12,859,533.07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7,080,000.00				732,274,697.46	42,534,400.00			21,784,079.56	-1,244,913,599.07	83,690,77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7,080,000.00				732,274,697.46	42,534,400.00			21,784,079.56	-1,244,913,599.07	83,690,77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22,480.87					14,467,608.87	6,945,128.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4,467,608.87	14,467,608.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22,480.87						7,522,480.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22,480.87						7,522,480.8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7,080,000.00				739,797,178.33	42,534,400.00			21,784,079.56	-	76,745,649.95
										1,259,381,207.94	

公司负责人：袁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铉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铉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0月3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24007022676829，注册资本：583,850,000.00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神龙大道18号太子湖文化数字创意产业园创谷启动区CT1001号；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前永康胡同27号，经营期限：1998年10月30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物联网设备，电子产品，影像视觉技术、传感器及相关软硬件的设计、研究开发、制造、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制作和以上相关业务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投资顾问和投资管理；营销服务以及短视频、直播电商、秀场及主播孵化；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等。

本年度财务报表于2024年8月29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5%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13. 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详见应收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应收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为合同履行成本、短剧拍摄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根据项目号对合同履行成本进行归集，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将合同履行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

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

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50	5	1.90-2.3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2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2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上图。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的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5、10
域名	5
商标权	5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企业应当综合各方面情况，如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认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企业的历史经验等，以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如果经过这些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再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

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合同资产。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

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公关营销服务收入，互联网信息服务收入，销售商品收入，短信服务业务收入。

①公关营销服务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在项目执行完毕并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

②互联网信息服务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根据实际点击、下载、注册、展示等约定服务的实际数量，经双方确认后确认收入。

③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A、经销渠道以及零售客户

以经销渠道以及零售客户支付货款并下达订单后，公司按客户的要求发出经检验合格的产品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即在客户取得相关产品的控制权且公司享有现时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B、电商平台客户

天猫、京东电商平台，小红书，抖音，快手等的收入确认政策：本月按买方订单发货，当平台订单状态更新为已收货时，客户取得相关产品的控制权且订单款项自动转入公司的电商平台资金账户，公司根据当月资金账户收款明细确认收入。

④短信服务业务收入：公司向行业集团和大型企业客户提供短信运营服务，公司收到客户短信发送需求，将相关短信内容优化处理，经审核合格后将其进行发送，发送完成后按照发送成功条数计费，以与客户的结算单确认短信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新租赁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了采用简化处理情形，承租人可以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选择是否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选择不分拆的，将各租赁部分及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成租赁。）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

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额抵扣进项税后的差额计缴	13%、6%、3%、1%、0%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7%、5%、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8.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之孙公司九有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系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根据《香港税务条例》规定，利得税按照两级制税率：不超过\$2,000,000 的应评税利润 8.25%；及应评税利润中

超过\$2,000,000的部分16.5%，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含地方）税率均为零。

(2) 本公司下属公司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海南）有限公司、北京有量广告有限公司、北京聚有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秦皇岛腾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中广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小背心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武汉小背心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的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4,504,327.40	58,639,898.20
其他货币资金	8,151,284.61	12,884,235.6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2,655,612.01	71,524,133.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受限资金共计6,093.77元，详见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0,000,000.00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8,951,360.69	89,624,537.79
6个月至1年（含1年）	37,753,152.78	5,479,279.00
1年以内小计	66,704,513.47	95,103,816.79
1至2年	346,000.00	15,480,170.25
2至3年	10,147,245.79	5,443,526.64
3年以上		
3至4年	569,631.57	2,806,201.07
4至5年	30,000.00	675,949.54
5年以上	64,095.27	214,095.27
合计	77,861,486.10	119,723,759.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位1	1,685,664.37	1,685,664.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2	1,398,344.00	1,398,344.00	100.00	停止经营
单位3	573,814.75	573,814.75	100.00	停止经营
单位4	325,588.03	325,588.0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5	22,859.34	22,859.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6	5,907.74	5,907.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12,178.23	4,012,178.2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8,951,360.69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37,753,152.78	1,887,657.64	5.00
1 至 2 年	346,000.00	34,600.00	10.00
2 至 3 年	10,147,245.79	2,029,449.15	20.00
3 至 4 年	569,631.57	284,815.80	50.00
4 至 5 年	30,000.00	24,000.00	80.00
5 年以上	64,095.27	64,095.27	100.00
合计	77,861,486.10	4,324,617.86	5.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9,680,819.99	2,264,350.40			-	8,336,796.09
坏账准备					3,608,374.30	
合计	9,680,819.99	2,264,350.40			- 3,608,374.30	8,336,796.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48,018,449.33		48,018,449.33	58.65%	1,780,058.47
单位 2	5,349,996.00		5,349,996.00	6.53%	
单位 3	4,549,999.00		4,549,999.00	5.56%	
单位 4	4,254,900.00		4,254,900.00	5.20%	850,980.00
单位 5	3,345,598.71		3,345,598.71	4.09%	669,119.74
合计	65,518,943.04		65,518,943.04	80.02%	3,300,158.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8,085,847.45	94.86	30,513,692.82	98.25
1 至 2 年	4,182,043.91	5.08	282,391.89	0.91
2 至 3 年	6,000.00	0.01	213,735.00	0.69
3 年以上	47,335.75	0.05	47,335.75	0.15
合计	82,321,227.11	100.00	31,057,155.4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 1	16,331,220.60	19.84
单位 2	12,296,258.00	14.94
单位 3	6,800,000.00	8.26
单位 4	6,610,000.00	8.03
单位 5	5,800,000.00	7.05
合计	47,837,478.60	58.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14,634.45	4,979,957.56
合计	3,614,634.45	4,979,957.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3,940,478.36	4,048,291.38
其他	590,766.60	1,746,945.57
合计	4,531,244.96	5,795,236.9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15,279.39			815,279.3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815,279.39			815,279.3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4,226.46			304,226.46
本期转回	7,107.87			7,107.8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95,787.47			-195,787.47
2024年6月30日余额	916,610.51			916,610.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894,835.02	19.75	备用金	3-4 年	447,417.51
单位 2	590,000.00	13.02	租房保证金	6-12 个月	29,500.00
单位 3	293,500.00	6.48	备用金	2-3 年/3-4 年	116,300.00
单位 4	230,056.70	5.08	租房保证金	0-6 个月/6-12 个月	3,750.95
单位 5	113,700.00	2.51	备用金	1-2 年	11,370.00
合计	2,122,091.72	46.83	/	/	608,338.4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08,988.03		6,308,988.03	584,304.63		584,304.6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80,186.42		1,780,186.42	9,936,050.48		9,936,050.4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5,927,413.05	5,592,135.25	335,277.80	9,805,877.06	6,935,536.31	2,870,340.75
短剧拍摄成本	9,111,357.87		9,111,357.87	9,111,357.87		9,111,357.87
发出商品	663,581.75		663,581.75	1,094,052.07		1,094,052.07
合计	23,791,527.12	5,592,135.25	18,199,391.87	30,531,642.11	6,935,536.31	23,596,105.8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6,935,536.31				1,343,401.06	5,592,135.25
合计	6,935,536.31				1,343,401.06	5,592,135.2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金	3,780,182.77	3,911,385.66
多交企业所得税	818.26	818.26
暂估退货成本	325,982.86	325,982.86
其他（魔盒互娱账号）	1,339,622.80	1,452,830.32
合计	5,446,606.69	5,691,017.10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波温雅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84,499.29		2,725,690.10	-158,809.19						0.00	
小计	2,884,499.29		2,725,690.10	-158,809.19						0.00	
合计	2,884,499.29		2,725,690.10	-158,809.19						0.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515,883.32			60,515,88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0,515,883.32			60,515,883.3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87,449.05			2,787,449.05
2. 本期增加金额	551,450.46			551,450.46
(1) 计提或摊销	551,450.46			551,450.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338,899.51			3,338,899.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176,983.81			57,176,983.81
2. 期初账面价值	57,728,434.27			57,728,434.2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01,852.00	1,115,707.5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01,852.00	1,115,707.5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4,366.16	2,237,648.98	2,492,015.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86,944.23	286,944.23
(1) 购置					286,944.23	286,944.2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3,096.37	233,096.37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233,096.37	233,096.37

4. 期末余额				254,366.16	2,291,496.84	2,545,863.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6,847.34	1,259,460.25	1,376,307.59
2. 本期增加金额				60,839.00	132,781.92	193,620.92
(1) 计提				60,839.00	132,781.92	193,620.92
3. 本期减少金额					225,917.51	225,917.51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225,917.51	225,917.51
4. 期末余额				177,686.34	1,166,324.66	1,344,011.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6,679.82	1,125,172.18	1,201,852.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37,518.82	978,188.73	1,115,707.5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740,403.16	17,740,403.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397.70	273,397.70
(1) 其他	273,397.70	273,397.70
3. 本期减少金额	385,973.02	385,973.02
(1) 合并范围减少	385,973.02	385,973.02
4. 期末余额	17,627,827.84	17,627,827.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49,445.50	1,649,445.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1,815.59	1,991,815.59
(1) 计提	1,991,815.59	1,991,815.59
3. 本期减少金额	80,411.05	80,411.05
(1) 合并范围减少	80,411.05	80,411.05
4. 期末余额	3,560,850.04	3,560,850.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066,977.80	14,066,977.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6,090,957.66	16,090,957.6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使用 权	专利 权	非专 利技 术	计算机 软件	域名	商标 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2,146,870.71	94,001.56	47,008.00	2,287,880.27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购 置							
(2) 内 部研发							
(3) 企 业合并增加							
3. 本期 减少金额				156,636.31			156,636.31
(1) 处 置							
(2) 合 并范围减 少				156,636.31			156,636.31
4. 期末余 额				1,990,234.40	94,001.56	47,008.00	2,131,243.9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余额				742,260.71	94,001.56	5,650.00	841,912.27
2. 本期 增加金额				69,400.02		2,221.20	71,621.22

(1)				69,400.02		2,221.20	71,621.22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78,318.05			78,318.05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78,318.05			78,318.05
4. 期末余额				733,342.68	94,001.56	7,871.20	835,215.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24,091.88			424,091.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4,091.88			424,091.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2,799.84		39,136.80	871,936.64
2. 期初账面价值				980,518.12		41,358.00	1,021,876.12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深圳博立信科技 有限公司	75,647,3 37.92					75,647,3 37.92
中视昭禾环球（北 京）文化传媒有限 公司	225,546. 83			225,546.8 3		
合计	75,872,8 84.75			225,546.8 3		75,647,3 37.9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 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深圳博立信科 技有限公司	75,647,337.92					75,647,337.92
中视昭禾环球 （北京）文化 传媒有限公司	225,546.83			225,546.83		
合计	75,872,884.75			225,546.83		75,647,337.9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喜岛商标使用权	235,849.08		94,339.62		141,509.46
办公室装修费	1,883,687.39		311,707.84		1,571,979.55
合计	2,119,536.47		406,047.46		1,713,489.01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信用减值准备	3,932,422.56	738,304.84	1,372,353.13	130,002.60
租赁负债	15,532,389.41	3,837,881.13	15,826,228.89	3,895,741.02
合计	19,464,811.97	4,576,185.97	17,198,582.02	4,025,743.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023.80	1,005.95	4,023.80	1,005.9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14,287,349.72	3,520,469.02	16,090,957.67	3,955,148.50
合计	14,291,373.52	3,521,474.97	16,094,981.47	3,956,154.4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股权投资	79,050,000.00	79,050,000.00		79,050,000.00	79,050,000.00	

资 - 润 泰 供 应 链						
预付 长 期 资 产 款	71,150,000.00	21,338,900.00	49,811,100.00	71,150,000.00	21,338,900.00	49,811,100.00
预 付 其 他 资 产 款	12,704.32		12,704.32	88,930.26		88,930.26
合 计	150,212,704.32	100,388,900.00	49,823,804.32	150,288,930.26	100,388,900.00	49,900,030.26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93.77	6,093.77	冻结		6,087.58	6,087.58	冻结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 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 数据资源								
投资	60,515,883.32	57,176,983.81	抵		60,515,883.32	57,728,434.27	抵	

性房地产			押				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150,000.00	49,811,100.00	查封					
合计	131,671,977.09	106,994,177.58	/	/	60,521,970.90	57,734,521.85	/	/

其他说明：

2024年8月，公司查询到由阜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出具的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回执）（【2023】皖1602民初15060号），因公司控股孙公司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第三方合同纠纷被采取财产保全，亳州纵翔名下位于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双河路200号安徽泰睿国际建材家居生活广场S2#商业楼（整栋计179套）房产被谯城法院预查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5、以及2024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名下房产被查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7）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670,000.00	3,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670,000.00	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银行	保证人	反担保人	担保金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幸福广场支行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汉诺睿雅公关顾问有限公司、陈凯	3,000,000.00	3,000,000.00	2,67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2,67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229,707.21	38,445,336.41
1 年以上	1,565,355.26	13,220,341.80
合计	34,795,062.47	51,665,678.2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34,744.46	2,921,358.80

1 年以上	43,843.66	111,013.47
合计	1,878,588.12	3,032,372.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10,935.14	19,704,287.05	22,554,586.69	8,260,635.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302.20	1,777,812.14	1,740,999.65	64,114.6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138,237.34	21,482,099.19	24,295,586.34	8,324,750.1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05,540.75	17,071,416.04	17,499,550.23	6,177,406.56
二、职工福利费		648,734.24	648,734.24	
三、社会保险费	18,207.13	996,054.77	974,355.47	39,906.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143.37	867,412.31	846,363.06	38,192.62
工伤保险费	742.96	70,660.01	69,689.16	1,713.81
生育保险费	320.80	57,982.45	58,303.25	
四、住房公积金	4,860.00	988,082.00	962,706.27	30,235.7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82,327.26		2,469,240.48	2,013,086.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110,935.14	19,704,287.05	22,554,586.69	8,260,635.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505.79	1,675,694.07	1,639,919.74	62,280.12
2、失业保险费	796.41	102,118.07	101,079.91	1,834.5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7,302.20	1,777,812.14	1,740,999.65	64,114.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09,372.46	3,264,930.4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833,541.37	16,296,402.09
个人所得税	25,259.60	143,127.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868.00	123,350.27
教育费附加	74,551.09	52,826.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640.35	36,177.16
合计	7,094,232.87	19,916,813.61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2,939.28	59,210.1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2,286,090.10	232,616,837.48
合计	192,359,029.38	232,676,047.5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资金拆借利息	72,939.28	59,210.10
合计	72,939.28	59,210.10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拆借款	1,531,564.13	31,610,349.29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21,267,200.00	21,267,200.00
服务费	1,350,000.00	1,350,000.00
担保银贷本息	166,883,831.50	167,583,831.50
其他	1,253,494.47	10,805,456.69
合计	192,286,090.10	232,616,837.4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51,234,985.55	未支付
单位 2	42,725,644.86	未支付
单位 3	33,908,981.83	未支付
单位 4	20,726,516.05	未支付
单位 5	18,287,703.21	未支付
合计	166,883,831.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24.06.30	2023.12.31
1 年以内	1,941,307.28	22,328,983.21
1 至 2 年	61,064,029.68	94,456,829.58
2 至 3 年	127,207,157.60	110,580,539.40
3 年以上	2,073,595.54	5,250,485.29
合 计	192,286,090.10	232,616,837.48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	905,833.45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27,601.45	3,829,150.03
合 计	33,727,601.45	4,734,983.48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02,842.75	255,328.92
暂估退货款	1,054,536.06	1,054,536.06
合 计	1,257,378.81	1,309,864.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935,833.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	-905,833.45
合计	0.00	30,029,999.9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情况

贷款银行	保证人	抵押物	抵押担保金额	年末余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四道口支行	李明及配偶付春梅、马宁及配偶张国庆	京(2021)朝不动产权第0055240号、京(2021)通不动产权第0015406号房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3,995,825.44	15,830,574.1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55,285.88	-3,829,150.03
合计	10,440,539.56	12,001,424.08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股权转让款	36,729,791.91	36,729,791.91	

合计	36,729,791.91	36,729,791.91	/
----	---------------	---------------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7,080,000.00						617,08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9,012,345.65			589,012,345.65
其他资本公积	224,189,630.27	2,273,141.62		226,462,771.89

合计	813,201,975.92	2,273,141.62		815,475,117.54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原因为：本期股份支付费用计入资本公积 2,273,141.62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21,267,200.00			21,267,200.00
合计	21,267,200.00			21,267,200.00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784,079.56			21,784,079.5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1,784,079.56			21,784,079.56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3,939,011.25	-1,366,064,261.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33,939,011.25	-1,366,064,261.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68,254.43	-67,874,750.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2,970,756.82	-1,433,939,011.25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7,158,318.59	137,448,589.86	117,967,505.46	86,538,477.75
其他业务	788,132.58	925,961.94	308,256.84	551,450.46
合计	247,946,451.17	138,374,551.80	118,275,762.30	87,089,928.2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798.89	93,939.30
教育费附加	222,220.08	67,067.28
资源税		
房产税	36,990.83	18,495.41
土地使用税	4,296.69	2,148.35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60,840.16	31,822.17
合计	549,146.65	213,472.5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91,689,961.15	15,317,100.73
职工薪酬	13,894,868.89	5,162,859.67
业务招待费	436,012.84	20,715.51
运输快递费	21.00	5,071.20
交通差旅费	139,370.12	92,211.08
办公费	313,405.67	263,743.69
折旧费及摊销	81,267.48	
咨询服务费	837,657.61	
其他	266,496.24	492,808.35
合计	107,659,061.00	21,354,510.23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80,686.32	9,960,180.70
折旧费及摊销	557,082.42	371,299.74
中介机构服务费	2,521,479.72	2,278,910.45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245,989.50	450,889.2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68,162.09	2,208,197.60
差旅费	465,782.67	1,153,533.62
汽车费用	8,056.33	11,350.34
办公费	351,102.88	298,429.95
业务招待费	185,938.22	567,169.60
快递费	808.69	28,616.19
通信费	23,915.07	35,326.79
水电费	118,944.39	33,420.56
招聘费		
培训费		
会议费		100,000.00
诉讼费及调解款	-400,275.00	
股权激励费用	2,273,141.62	7,522,480.87
其他	138,726.82	2,526.30
合计	16,939,541.74	25,022,331.94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07,981.60	1,801,589.80
减：利息收入	-36,696.04	-53,728.94
汇兑损失	6,337.50	1,602.06
手续费支出	22,260.91	92,510.51
合计	1,299,883.97	1,841,973.43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00.00	3,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133,675.17	687,169.80
企业所得税返还		
个人所得税返还	24,998.48	13,456.44
合计	-107,176.69	703,626.2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809.19	-161,801.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738,724.0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7,693.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2,657,608.05	-161,801.64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4,350.40	-653,234.7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7,118.59	3,459,594.5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561,468.99	2,806,359.85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9,074.51	-13,603.40
其中：固定资产	9,074.51	-13,603.40
合计	9,074.51	-13,603.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 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056,144.89	8,722.76	1,056,144.89
合计	1,056,144.89	8,722.76	1,056,144.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30日，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起诉北京景山创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浩远电子有限公司返还库存物料（价值1,504,790.24元），案号：（2020）粤0391民初2437号，一审已判决，返还库存物料，无法返还部分按照相关物料于2018年8月7日的市场价值予以赔偿，赔偿金额以1,504,790.24元为限，东莞市浩远电子有限公司就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2023年7月18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圳中院（2022）粤03民终26278号：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4年1月31日，东莞市浩远电子有限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请求，案号再审：（2024）粤民申990号，要求：1. 请求依法撤销深圳前海合作区法院（2020）粤0391民初2437号民事判决、深圳中院（2022）粤03民终26278号民事判决；2. 依法裁定对本案进行再审，驳回被申请人天天微购的全部诉讼请求；3. 判令一审、二审、再审诉讼费由天天微购承担。

2024年5月23日，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与东莞市浩远电子有限公司签署执行和解协议，和解金额为13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和解款1,010,360.89元并计入营业外收入，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收到剩余全部和解款。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211,413.71	1,708.71	
合计	211,413.71	1,708.71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673.01	1,057,426.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2,813.74	
合计	-876,140.73	1,057,426.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67,034.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1,758.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4,289.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013,742.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697,351.99
所得税费用	-876,140.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563.60	3,000.00
利息收入	36,696.04	53,728.94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3,176,119.40	847,800.00
个税返还		49,447.73

股权激励代收个税		4,202,306.50
大股东补偿款		60,000,000.00
债权转让款		19,250,000.00
其他	3,692,034.74	2,097,944.93
合计	6,908,413.78	86,504,228.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06,707,035.23	24,794,125.83
手续费	22,260.91	92,510.51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3,256,125.00	3,552,913.25
担保及法院调解事项相关款		9,600,000.00
其他	350,481.40	2,493,853.55
合计	110,335,902.54	40,533,403.1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子公司取得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049,284.09
合计		6,049,284.0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流出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32,046.19	
合计	1,732,046.19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入款	17,445,709.63	19,237,375.50
合计	17,445,709.63	19,237,375.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资金拆借款	17,759,675.89	26,862,055.45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	1,995,578.70	4,198,503.11
其他	11,205,143.21	
合计	30,960,397.80	31,060,558.5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43,174.80	-14,962,285.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561,468.99	-2,806,359.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5,071.38	680,886.6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91,815.59	2,208,197.60
无形资产摊销	71,621.22	77,231.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6,047.46	286,036.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74.51	13,603.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8,111.42	138,370.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579,914.82	161,801.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0,44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4,679.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96,713.93	-2,789,457.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329,788.52	82,417,791.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823,701.83	-27,976,628.10
其他	6,664,594.95	7,522,48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89,404.73	44,971,669.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649,518.24	46,352,161.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518,046.26	11,819,924.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68,528.02	34,532,237.1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649,518.24	71,518,046.2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498,233.63	58,633,810.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151,284.61	12,884,235.6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49,518.24	71,518,046.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45,989.5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4,909.38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995,578.7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出租房屋	740,491.08	
合计	740,491.0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北京至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0.00	51.00	股权转让	完成工商变更	-572,582.60	0.00					
北京汉诺睿雅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2024年6月	1.00	57.00	股权转让	已通过董事会决议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6,036,996.71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天微购召开总经理工作会议，决定将持有的北京至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00%股权转让给北京驰裕天衢科技有限公司(由于公司未出注册资本金，因此按照 0 元予以转让)，并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北京至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份。

2、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向与汉诺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诺时代)转让公司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北京汉诺睿雅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57%股权(以下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汉诺睿雅股权，汉诺睿雅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8)。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深圳市	手机用CMOS摄像头模组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15,000.00	深圳市	供应链采购及服务	100.00		设立
九有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86.11	香港	供应链采购及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20,600.00	北京市	商务服务		97.5728	设立
海南中广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澄迈县	100.00	澄迈县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小背心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市	50.00	北京市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		75.00	设立
武汉小背心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武汉市	50.00	武汉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昊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深圳市	1,489.00	深圳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昊天娱文化传媒(海	海口市	100.00	海口市	零售		100.00	设立

南)有限公司							
北京有量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市	83.33	北京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设立
北京聚有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	北京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秦皇岛腾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	83.33	秦皇岛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设立
北京博铭锐创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市	500.00	北京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亳州市	8,500.00	亳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佩冉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苏州市	1,000.00	苏州市	批发业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佩冉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60.00	-4,616,692.30		6,984,043.78
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4546	59.50		552,319.8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佩冉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40,367,568.28	3,580,120.60	43,947,688.88	31,795,106.26	1,416,281.99	33,211,388.25	49,366,232.61	4,040,004.49	53,406,237.10	33,469,250.87	1,459,295.24	34,928,546.11
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75,117,995.28	74,387,120.79	249,505,116.07	130,216,160.02	12,531,884.49	142,748,044.51	173,202,278.24	76,213,836.84	249,416,115.08	98,647,367.02	44,319,224.88	142,966,591.9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佩冉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177,423,502.95	-7,696,096.69	-7,696,096.69	-11,510,795.31	42,792,384.8500	3,060,214.0400	3,060,214.0400	9,374,600.19

有限公司								
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0,522,948.25	307,548.38	307,548.38	- 17,072,742.35	60,003,448.85	2,185,250.00	2,185,250.00	- 16,598,902.2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500.00	3,000.00
合计	1,500.00	3,000.0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丽水市	有限合伙企业	15,000.00	11.31	11.3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裕嘉泰与盛鑫元通于2021年5月25日签署《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盛鑫元通将其持有的ST九有101,736,904股股份（持股比例17.43%）的表决权17.43%（股权激励后稀释至16.49%），委托给中裕嘉泰公司行使，李明先生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24年6月13日至2024年6月14日深圳中院在深圳中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公开拍卖盛鑫元通所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69,800,000股，竞买人丽水岭南松成功竞拍到69,800,000股并于2024年7月18日完成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由中裕嘉泰变更为丽水岭南松，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明先生变更为袁硕先生。

截至本报告日丽水岭南松持有公司股份69,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1%，系公司控股股东。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袁硕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
袁硕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控股股东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70%）
谢娟	控股股东合伙人（出资30%）
北京中裕嘉泰实业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2021-5-25至2024-7-18）
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2015-11-27至2024-7-18）
李明	前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2021-5-25至2024-7-18）
肖自然	董事长
王能海	董事

范囡柳	董事
张弛	董事
黄涛	董事
李成宗	独立董事
杨佐伟	独立董事
王伟	董事
刘航	独立董事
张宇飞	副总经理、董秘
田楚	监事会主席
郭婧	职工监事
李文娟	监事
金铨玉	财务总监
王珏	直接持有公司子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徐庆庆	苏州美兮实际控制人
南通合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美兮母公司
竞贤供应链（苏州）有限公司	南通合创全资子公司
苏州美兮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子公司32%股份
南通世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徐庆庆控股公司（持股51%）
竞前物流供应链（苏州）有限公司	徐庆庆参股公司（持股49%）
吴中经济开发区城南莱家餐饮中心	徐庆庆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宿迁佩莱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徐庆庆担任高管的公司
佩莱集团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母公司
悠宜生物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集团全资子公司
悠宜化妆品（上海）有限公司	悠宜生物全资子公司
许青松	佩莱集团实控人
王绍梅	佩莱集团高管、法人
佩莱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子公司28%股份
许吉航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高管、法人
奥视缇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
奕沃化妆品（浙江）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30%
松葡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70%
沃迷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
蓓思妮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
柔之伊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60%
茉即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70%
眸珂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70%
姬玖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60%
五月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60%
优沃朵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80%
优沃朵化妆品（上海）有限公司	优沃朵（江苏）全资子公司
艾遇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60%
简初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70%
芮即生物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简初化妆品公司全资子公司
艾斯迷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80%
奕沃化妆品（上海）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30%
奥荷化妆品（浙江）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30%
芭贝拉化妆品（浙江）有限公司	佩莱品牌管理公司持股30%
佩莱创业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集团全资子公司
佩莱商业管理（南通）有限公司	佩莱创业投资控股子公司

佩莱商业管理（南通）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佩莱商业管理（南通）公司分公司
帛奕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创业投资控股子公司
芳诗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创业投资控股子公司
重庆南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佩莱创业投资控股子公司
杭州美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佩莱创业投资控股子公司
佩莱日用品（安徽）有限公司	佩莱创业投资控股子公司
探色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创业投资控股子公司
瞳珂化妆品（江苏）有限公司	佩莱创业投资控股子公司
佩莱之家进出口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佩莱集团全资子公司
鹰潭帛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王能海控股 80%的公司
北京帛仁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王能海控股 66.67%的公司
春水如歌文化发展（海南）有限公司	刘航担任高管的公司
海南丽境文化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刘航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
北京明致鸿丰体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伟持股并担任高管的公司
重庆明济科技有限公司	王伟间接持股 80%并担任高管的公司
北京联科致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王伟直接持股 45.46%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
北京赛乐瑞宝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王伟直接持股 51%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丹心（浙江）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杨佐伟直接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甄好（北京）文化有限公司	杨佐伟间接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北京中藏金酿酒业有限公司	杨佐伟直接持股 61.63%，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海南华橡酒业有限公司	杨佐伟间接持股 40%，并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海南佐伟全链策划推广有限公司	杨佐伟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上宫造办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杨佐伟持股 51%，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北京中藏兴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杨佐伟持股 33%，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北京臻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佐伟担任高管的公司
秦皇岛乾融担保有限公司	田楚持股 35.86%的公司
北京汇杰健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独立董事李成宗担任合伙人的公司
北京云途数字营销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张弛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万创天成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范囡柳持股 5%，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贰零壹玖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袁硕担任董事和高管的公司
深圳市薰衣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硕持股 80%的公司
河南玖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袁硕持股 40%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竞前物流供应链（苏州）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226.09	50,000.00	否	
宿迁佩莱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8,555,001.15	15,000,000.00	否	
吴中经济开发区城南莱家餐饮中心	餐饮服务	415,700.00	1,5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佩莱商业管理（南通）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销售化妆品	4,189,338.39	
佩莱之家进出口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化妆品	211,101.0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26.57	2018/9/18	2020/9/17	否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68.85	2018/10/18	2020/10/23	否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92.22	2018/9/13	2021/9/12	否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78.22	2018/9/12	2020/9/30	否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562.90	2018/9/20	2020/9/26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反担保方	担保金额 (人民币,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博铭锐创广告有限公司	陈凯、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汉诺睿雅公关顾问有限公司、陈凯	300.00	2023/11-5	2026/11/5	否
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李明及其配偶付春梅、马宁及其配偶张国庆		1,000.00	2022/1/29	2025/1/29	否
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李明及其配偶付春梅、马宁及其配偶张国庆		2,000.00	2022/2/9	2025/2/9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中裕嘉泰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4-01-04	2025-01-03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北京中裕嘉泰实	2,133,000.00	2024-01-01	2025-01-03	

业有限公司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6.10	125.1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98,344.00	1,398,344.00	1,398,344.00	1,398,344.00
应收账款	佩莱商业管理（南通）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1,942,403.49		2,592,458.85	
应收账款	佩莱之家进出口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0.00		163,288.9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中裕嘉泰实业有限公司	42,544.87	175,544.87
其他应付款	王珏		149,180.00
应付账款	竞前物流供应链（苏州）有限公司		710.91
应付账款	佩莱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304,000.00	304,000.00
预付款项	吴中经济开发区城南莱家餐饮中心	82,700.00	51,05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按照股票的市场价格和授予价格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预期的股权激励对象离职率以及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0,336,30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91,714.54	
核心业务骨干人员	1,681,427.08	
合计	2,273,141.62	

其他说明

(1)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

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规定，公司拟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5,007 万股，激励对象包括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核心业务骨干等共计 31 人。授予价格为每股 1.26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后，激励对象以每股 1.26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限制性股票。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 31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对应的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 25,035,000 股。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31 名激励对象符合本次解除限售条件，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需的相关事宜。

(2)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根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拟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3,323.00 万股，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等共计 9 人。授予价格为每股 1.28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后，激励对象以每股 1.28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限制性股票。

2023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 9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对应的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激励对象授予 1,661.5 万股限制性股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6月13日至2024年6月14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在深圳中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公开拍卖盛鑫元通所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69,800,000股，竞买人为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拍卖成交69,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1%。上述被拍卖的股份已于2024年7月18日完成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由北京中裕嘉泰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明先生变更为袁硕先生。

2、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李明与何伟、第三人包笠就追偿权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六十五条、第五百零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之规定，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谯城法院）判决如下：一、被告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李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原告何伟支付本金33,002,493元及利息（以33,002,493元为基数，自2021年5月31日起，按照年利率15.4%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二、被告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李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原告何伟支付保全担保费50,000元及律师代理费用500,000元；三、驳回原告何伟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72,340元，减半收取136,170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共计141,170元，由原告何伟负担651元，被告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李明负担140,519元。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谯城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亳州中院”）。本案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须依法按期履行判决，逾期未履行的，应向谯城法院报告财产状况，并不得有高消费及非生活必需的消费行为。本条款即为执行通知，违反本规定的，本案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可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原审被告李明不服谯城区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23）皖1602民初15060号民事判决，向亳州中院提起上诉，亳州中院于2024年4月2日立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公开开庭审理了该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209,562元，由李明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经核实，此次诉讼所涉及的《还款协议书》系李明在公司、亳州纵翔不知情且未经过亳州纵翔用印审批流程的情况下与包笠、何伟签订，公司在收到法院判决书前对此事并不知悉；公司对何伟申请查封亳州纵翔名下位于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双河路200号安徽泰睿国际建材家居生活广场S2#商业楼（整栋计179套）事项并不知悉，后经公司核查，亳州纵翔名下位于安徽省阜阳市

颍泉区双河路 200 号安徽泰睿国际建材家居生活广场 S2#商业楼（整栋计 179 套）房产已被淮城法院预查封。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6月4日收到润泰供应链管理公司发来的《义务与责任通知书》，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4月30日根据债权人上海皇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润泰供应链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0年6月1日指定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担任该案的破产管理人[案号：(2020)粤03破338号]。公司及其对润泰供应链享有债权的子公司已经依法向润泰供应链管理人申报了债权。2020年11月19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粤03破338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宣告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破产。2022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润泰供应链破产管理人发来的《润泰第七次债权人会议-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截至2024年6月30日润泰供应链破产清算工作尚在进行中。

2、因对控股子公司润泰供应链担保产生的事项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润泰供应链提供总额为人民币2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信用担保；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132,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1) 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起诉润泰供应链，法院已受理，案号：(2018)粤0305民初22001号，涉诉金额人民币37,955,101.27元，本公司因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一并起诉。一审已判决，润泰供应链应偿还本金人民币35,629,044.33元及利息，公司及其他担保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浙商银行已申请强制执行。

2022年8月22日，公司与浙商银行经协商，签署了《关于解除亳州纵翔股权冻结的和解协议》，双方经友好协商，共同确认并同意，浙商银行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的3个工作日内，向南山区法院提交撤销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冻结的书面申请。2022年8月份亳州纵翔股权冻结已解除。

(2) 因与润泰供应链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润泰供应链清偿债务，同时请求深圳市优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寿宁润泰基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伟、蔡昌富及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法院已受理，案号：(2018)粤03民初3469号。2019年12月6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判决润泰供应链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出口退税权利质押贷款利息人民币1,212,885.31元，逾期利息人民币2,923,580.50元和复利；判决润泰供应链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海外代付融资本金美元3,485,450.55元，利息美元179,608.51元、截至2019年6月27日的垫款利息美元1,588,688.77元和2019年6月28日之后的垫款利息；判决公司及其他担保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1年度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广东分公司收购上述债权，并申请强制执行，尚未执行完毕。2021年1月29日，润泰供应链破产管理人将润泰供应链房产国通大厦主楼25层于京东司法拍卖平台将房产以17,761,837.40元拍出。2021年12月29日东方资产通过深圳市银通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转让受让债权，扣除破产管理人分配润泰供应链房产拍卖款金额后截至2021年11月30日债权本息27,887,703.21元。

2023年4月18日，公司收到北京博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发来《债权转让通知书》，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与北京博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编号：COAMC深业--2022-A-01-01)及其附件，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已将其依法享有债权本息27,887,703.21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北京博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6月30日，九有已支付上述债权9,600,000.00元。

(3) 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润泰供应链，法院已受理，案号：(2018)粤0304民初36511号，涉诉金额5,363,600.00美元，本公司作为连带责任担保人被一并起诉。一审已判决，润泰供应链应偿还贷款4,283,413.00美元，并付利息，公司及其他担保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尚未执行。截至2020年

7月3日，公司已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和解协议书。乙方承诺最迟于2020年12月31日无条件履行偿还义务，乙方须于本协议签订日起10日内在甲方开立定增募集资金账户，并承诺于定增募集资金到账两日内一次性偿还甲方的贷款本息（其中垫款本金4,283,413.00美元，利息以4,283,413.00美元为基数按年利率7.2%计至实际清偿日，本息均按还款当日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交易中间汇率价折算的人民币金额）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及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等实现债权费用。

2022年8月18日，经与杭州银行协商，重新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双方协商一致，约定分期偿还债务①公司应当于签署执行和解协议当日归还本金人民币20万；②公司应当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一个月内（最迟不超过2023年1月20日）向杭州银行偿还本金人民币600万元；③公司应当于2023年12月31日前向杭州银行偿还本金人民币1,000万元；④公司应当于2024年12月31日前向杭州银行偿还本金人民币13,488,538.28元、利息人民币4,265,799.47元、律师服务费人民币354,644.08元。

目前，公司已向杭州银行提交延期付款申请。

(4) 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润泰供应链，法院已受理，案号：(2018)粤0304民初36836号，涉诉金额人民币20,161,992.00元，本公司作为连带责任担保人被一并起诉。一审已判决，润泰供应链应偿还本金人民币14,782,239.54元及利息，公司及其他担保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尚未执行。截至2020年9月23日，公司已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和解协议书。乙方应当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的5个工作日（最迟不超过2021年6月30日）内一次性向甲方偿还乙方在《36836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的全部债务本金人民币14,782,239.54元、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利息暂计至2020年6月11日为人民币4,647,592.19元，之后的利息以未偿还债务本金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及《36836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利息（从2020年5月8日起，以未还债务本金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一点七五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2022年8月10日，公司与宁波银行经友好协商，重新签订了《和解协议》，截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宣告润泰供应链破产之日（即2020年11月19日），本公司作为润泰供应链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应当向宁波银行偿还的债务金额为人民币21,126,516.05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14,781,933.27元、利息为人民币5,837,562.47元、《36836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为人民币507,020.31元。

公司应当按以下约定分期向宁波银行偿还上述债务：①公司应当于2022年8月31日前向宁波银行偿还本金人民币200,000.00元；②公司应当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1个月内（最迟不超过2023年1月20日）向宁波银行偿还本金人民币4,000,000.00元；③公司应当于2023年12月31日前向宁波银行偿还本金人民币6,000,000.00元；④公司应当于2024年12月31日前向宁波银行偿还本金人民币4,581,933.27元、利息人民币5,837,562.47元以及《36836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人民币507,020.31元。

目前，公司已向宁波银行提交延期付款申请。

(5) 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润泰供应链，法院已受理，案号：(2018)粤0304民初40684号，涉诉金额7,332,272.83美元，本公司作为连带责任担保人被一并起诉。一审判决，被告润泰供应链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支付贷款本金730.00万美元，并付利息。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尚未执行。2021年3月22日，公司与光大银行经友好协商，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公司承诺最迟于2021年5月31日无条件履行《40684号民事判决书》项下清偿义务，含《40684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债务本息、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及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等实现债权费用。

2022年8月11日，公司与光大银行经友好协商，重新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公司分四期向光大银行归还欠款，第一期于2022年8月31日前向光大银行还款人民币300,000.00元，第二期于2022年定增完成后一个月内向光大银行还款人民币10,000,000.00元，第三期于2023年12月31日前向光大银行还款人民币15,000,000.00元，第四期于2024年12月31日前向光大银行还款人民币26,534,985.55元。

目前，公司已向光大银行提交延期付款申请。

3、寿宁润宏茂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称为“寿宁润宏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股权转让纠纷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法院已受理，案号：（2018）粤03民初628号，涉诉金额8,008.84万元，本公司的股东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被一并起诉。2021年3月17日终审判决如下：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寿宁润宏茂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股权转让款3,162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尚未执行。2021年8月23日润泰原股东将上述债权转让于自然人许丽琼。

公司诉寿宁润宏茂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称为“寿宁润宏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伟、杨学强、蔡昌富股权转让违约纠纷，诉求原告按照《关于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关于标的公司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承担业绩补偿7,905.00万元及业绩补偿连带责任，2020年9月3日由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案号（2020）粤03民初4368号，依法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2021年10月15日判决，一、被告寿宁润宏茂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根据《标的公司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关于“乙方应补偿现金的总数不得超过其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现金对价”的约定，九有公司已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7905万元，同时，根据（2021）粤民终56号判决书，各被告对九有公司具有3162万元的确定可执行债权）业绩补偿11067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自2019年9月25日起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二、高伟、杨学强、蔡昌富对上述11,067万元业绩补偿及逾期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对方不服判决上诉，2022年7月22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22）粤民终1624号《民事裁定书》终审裁定：上诉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向本院预交二审案件受理费，不履行法定的上诉义务，按上诉人寿宁润宏茂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学强、蔡昌富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2022年10月11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粤03执5672号《案件受理通知书》，已立案执行上述案件（案号（2020）粤03民初4368号）判决结果。

2021年9月26日，许丽琼对九有股份3162万元债权申请强制执行，2022年12月26日，九有股份向深圳中院就[2021]粤民终56号民事判决书相关执行案件提出执行异议申请，申请解除对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等强制执行措施。

2023年6月26日，公司收到深圳中院执行裁定书[案号（2023）粤03执异123号]，驳回公司的异议请求（异议人主张因申请执行人的债权已与异议人的债权相抵而致申请执行人不再享有对异议人债权，但其未能提交相互印证的证据予以证实，该主张事实依据不足，深圳中院不予支持）。

2023年6月30日，九有股份向广东高院提出执行异议复议申请。

2023年12月15日，九有股份收到广东高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执复825号）：维持深圳中院裁定结果，驳回公司异议请求维持深圳中院裁定结果，驳回公司异议请求。未就许丽琼受让（2021）粤民终56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债权合法性作出裁定，要求九有股份就上述事项另行主张权利。

2023年12月25日，九有股份向福建省宁德市寿宁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依法判润泰原股东与许丽琼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无效。

2024年1月4日，九有股份收到（2024）闽0924民初7号案件受理通知书。

2024年4月22日，上述案件开庭审理。

根据《民法典》第五百六十八条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办理执行异议和复议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九有股份对上述债务（第二期股权转让款3,162万元）享有法定抵销权，目前债权抵消收润泰原股东恶意转让债权导致债权债务抵消受阻，涉诉律师北京京师律师事务所针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认为，本案所涉的事实清楚、法律关系明确，现有在案证据已可充分表明许丽琼在明确知情的情况下与寿宁四合伙企业恶意串通，以不符合法律规定的

极低价格进行了所涉债权的交易,湖北九有公司已在法定期限内行使撤销权。湖北九有公司的撤销权一旦成立,寿宁四合伙企业与许丽琼间的《债权转让协议》自始没有法律约束力,湖北九有公司即可适用债权债务抵销规则主张与寿宁四合伙企业抵销双方互负的债权债务”。

出于谨慎原则,公司暂按照 2023 年 12 月 15 日广东高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执复 825 号)内容对上述款项计提预计负债,后续将根据法院最终判决结果,确定公司适用债权债务抵销规则主张与寿宁四合伙企业抵销双方互负的债权债务时,再作相关处理。

2024 年 6 月 24 日,案件第二次开庭,目前案件还在审理中。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852,221.77	71,283,096.85
合计	63,852,221.77	71,283,096.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63,688,569.69	71,230,146.84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48,990.00	14,190.00
代垫款	119,157.08	47,228.38
合计	63,856,716.77	71,291,565.2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468.37			8,468.3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973.37			3,973.3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4,495.00			4,495.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63,688,569.69	99.74	往来款	0-6 个月	
单位 2	64,984.64	0.10	代垫款	0-6 个月	
单位 3	54,172.44	0.08	代垫款	0-6 个月	
单位 4	40,000.00	0.06	备用金	0-6 个月	
单位 5	8,990.00	0.02	租房押金	3-4 年	4,495.00
合计	63,856,716.77	100.00	/	/	4,495.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3,100,000.00	93,100,000.00	150,000,000.00	243,100,000.00	93,100,000.00	15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43,100,000.00	93,100,000.00	150,000,000.00	243,100,000.00	93,100,000.00	15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	93,100,000.00			93,100,000.00		93,100,000.00
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243,100,000.00			243,100,000.00		93,1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74.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	-158,809.19	

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4,731.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816,417.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88.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919.44	
合计	23,551,221.9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57%	0.0178	0.01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71%	-0.0204	-0.02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肖自然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